



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 服务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403001JH6208009

二、项目名称：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
服务采购项目

三、中标信息

一包		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中标金额 (万元)
平凉市惠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	平凉市崆峒区西郊街道新北路 105 号惠民大厦 24 层 2401 室	134.80
二包		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中标金额 (万元)
华亭市华奕实业有限公司	甘肃省平凉市华亭市东华镇仪洲大道鸿昊盛府莲湖路北段 9 号	94.9959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类				
一包				
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


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一包）	平凉市中医医院（平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）院区总建筑面积约 99950 m ² ，西区总用地面积 58 亩。住院综合楼 12600 m ² 、门急诊医技住院综合楼 50800 m ² 、地下室 29000 m ² 、后勤综合楼 5800 m ² 、高压氧楼 850 m ² ，连廊 342.5 m ² ，污水处理 500 m ² ，门房 57.5 m ² 。	物业公司负责院区内的保洁、安保服务，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。保安不低于 9 人，保洁不低于 38 人。工作所需的所有低值消耗物品，均由物业公司承担。（比如拖把，扫帚，抹布，垃圾袋等）通过专业化和规范化的物业服务，建立高效、有序的管理体系，做到“管理无缺陷，服务无盲点”。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。	满足招标文件标准要求。
二包				
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二包）	平凉市中医医院（平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）院区总建筑面积约 99950 m ² ，西区总用地面积 58 亩。住院综合楼 12600 m ² 、门急诊医技住院综合楼 50800 m ² 、地下室 29000 m ² 、后勤综合楼 5800 m ² 、高压氧楼 850 m ² ，连廊 342.5 m ² ，污水处理 500 m ² ，门房 57.5 m ² 。	物业公司负责院区绿化养护、消控管理、工程保障服务、电梯服务、医废收集服务、空调系统维护服等。通过专业化和规范化的物业服务，建立高效、有序的管理体系，做到“管理无缺陷，服务无盲点”。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。	满足招标文件标准要求。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余立君、潘永娟、王宏宝、岳兵、胡小刚。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本项目无招标代理服务费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平凉市中医医院

地址：平凉市崆峒区西城区天门塬中医医院

联系方式：0933-5916660

2. 集中采购机构信息

名称：平凉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

地址：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B1区东门

联系方式：0933-8350138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薛怀德

电话：0933-5916660

十、附件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2份



六、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平凉市中医医院）的 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一包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一包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平凉市惠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1人，营业收入为2543.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111.9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平凉市惠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

六.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平凉市中医医院的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二包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平凉市中医医院的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二包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；承接企业为华亭市华奕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413.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3.3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平凉市中医医院的平凉市中医医院（中西医结合医院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（二包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；承接企业为华亭市华奕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413.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3.3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陈霞
日期：2025年9月2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陈霞